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送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新军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对 2020 年度公司的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经营情况。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在认真分析和总结 2020 年度全面预算实际执行情况的基础上，经过充分的市场分析，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本着积极稳健原则，充分考虑预算年度的情况变化进行编制。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结项的前提下，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特此公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